

(格式一)

民間團體向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申領補(捐)助經費切結書

受文者	_____ (機關單位名稱)
主 文	(一)茲向貴機關(單位)申領 _____ 補(捐)助經費新台幣 _____ 元整。 (計畫名稱) (二)本項計畫未重複或以任何名義向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申領補(捐)助經費。 (三)若有違前款申領情事，願無條件繳回所申領補(捐)助經費。
切結單位	申領單位： _____ (簽章) 負責人： _____ (簽章)
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承辦人員： 科長： 機關(單位)主管：

註：本表經承辦機關(單位)核章後，自行留存備查。